

四平市红十字会 2019 年部门预算

二〇一九年一月

四平市红十字会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四平市红十字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四平市红十字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四平市红十字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宣传、贯彻、实施《红十字会法》，指导全市红十字会工作；

(二)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开展人道主义救助工作，争取境内外红十字组织的援助；

(三)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会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组织开展群众性初级卫生救护训练和现场急救；推动无偿献血和非血缘关系骨髓移植工作的开展；

(四)以爱国主义、人道主义教育为中心指导红十字青少年活动，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五)加强红十字会自身建设和基层组织建设；

(六)按照我国红十字会法和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确立的基本原则，以及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同其它国家红十字会建立关系，加强友好交往与合作；

(七)完成政府委托的其它有关事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红十字会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四平市红十字会本级

第二部分 四平市红十字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3.7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0
经费拨款(补助)	73.76	二、卫生健康支出	2.65
非税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5.31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3.7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3.7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上年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总 计	73.76	支 出 总 计	73.76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	65.8	61.06	3.00	1.74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84	8.84	8.8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4	8.84	8.84						
红十字事业	56.96	56.96	52.22	3.00	1.74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 出	56.96	56.96	52.22	3.00	1.74				
卫生健康支出	2.65	2.65	2.6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	2.65	2.65						
事业单位医疗	2.65	2.65	2.65						
住房保障支出	5.31	5.31	5.31						
住房改革支出	5.31	5.31	5.31						
住房公积金	5.31	5.31	5.31						
合计	73.76	73.76	69.02	3.00	1.7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3.7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	
财政拨款收入	73.76	二、卫生健康支出	2.65	
非税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5.31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3.7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3.7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3.76	支 出 总 计	73.7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0	65.8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84	8.8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4	8.84	
红十字事业	56.96	56.96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56.96	56.96	
卫生健康支出	2.65	2.6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	2.65	
事业单位医疗	2.65	2.65	
住房保障支出	5.31	5.31	
住房改革支出	5.31	5.31	
住房公积金	5.31	5.31	
合计	73.76	73.7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3.76	73.76	
一、工资福利支出	69.02	69.02	
基本工资	44.22	44.22	
奖金	8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4	8.8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	2.65	
住房公积金	5.31	5.31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	3	
办公费	0.5	0.5	
印刷费	0.1	0.1	
水费	0.04	0.04	
电费	0.1	0.1	
邮电费	0.15	0.15	
取暖费	0.26	0.26	
差旅费	1.2	1.2	
维修（护）费	0.25	0.25	
劳务费	0.3	0.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0.1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	1.74	
奖励金	1.74	1.7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预算数	备 注
合 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19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19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7 人，其中：在职人员 5 人，离退休人员 2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四平市红十字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预算部门(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预算部门及编码		基层预算单位及编码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 目标	年度目标		中长期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2: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2:		
		指标 1: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2:		
指标 2:				
效果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19 年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19 年收支总预算 73.76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17.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上涨，公用经费纳入预算。

二、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2018 年预算数 0 万元，无变化。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18 年预算数 0 万元，无变化。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18 年预算数 0 元，无变化。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2018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18 年预算数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18 年预算数 0 万元，无变化。

是 。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19 年部门本级等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3.0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3.0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责和工作重点，2019 年确定 0 个重点项目，涉及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

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